

正本

2022年新村镇桐海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工程施工合同书

建设单位：陵水黎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施工单位：中宏泰（海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陵水黎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胡朝
法定注册地址：陵水黎族自治县椰林镇南干道县政务服务中心综合办公大楼6楼
承包人（全称）：中宏泰（海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宗龙
法定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椰海大道42号椰海新城15#楼1003房

发包人为建设2022年新村镇桐海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工程”），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2022年新村镇桐海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陵水黎族自治县新村镇桐海村。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100%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2022年新村镇桐海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具体工作内容以施工图纸为准）。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具体工作内容以施工图纸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10月16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11月25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90日历天内。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实际开工日期以取得施工许可证后下达的开工令为准，由于非承包人原因，不可抗力，合同条款中关于工期顺延的约定等造成工期延误的，工期顺延。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符合国家现行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的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含税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佰零捌万陆仟贰佰零柒元柒角柒分（¥2086207.77元）；

合同价格形式：

本合同采用 单价 合同形式

五、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陈茹花 职称：/

身份证号：460026197110250045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46202002606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琼 246212107247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琼 246212107247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六、合同文件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 1、本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专用合同条款；
- 5、通用合同条款；
- 6、技术标准和要求；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图纸；
- 9、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交付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对工程缺陷承担维修责任。

九、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十、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壹份；副本一式肆份，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

十一、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十二、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10 月 16 日签订。

十三、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海南省陵水黎族自治县 签订。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地 址：陵水黎族自治县椰林镇南干道县
政务服务中心综合办公大楼 6 楼

邮政编码：5724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胡朝

电 话：0898-83322224

传 真：0898-83328078

电子信箱：hnlsnw@163.com

开户银行：中行陵水支行

账 号：266254050736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陈宗龙
印

地 址：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椰海大道
42 号椰海新城 15#楼 1003 房

邮政编码：571100

法定代表人：陈宗龙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898-36662028

传 真：0898-36662028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国贸支行

账 号：46050100363600000180